



天马新材

838971

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Henan Tianma New Material Co., Ltd.



半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4 —

## 第一节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- 公司负责人马淑云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茹红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郑向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- 1.5 权益分派预案  
适用 不适用
- 1.6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胡晓晔
联系地址	郑州市上街区工业路街道科学大道 1109 号
电话	0371-68942858
传真	0371-68942899
董秘邮箱	tmxc@tm-xc.cn
公司网址	www.tianmaweifen.cn
办公地址	郑州市上街区工业路街道科学大道 1109 号
邮政编码	450041
公司邮箱	tmxc@tm-xc.cn
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	www.bse.cn

##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### 2.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

公司长期专注于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，主要从事高性能精细氧化铝粉体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子陶瓷用、高压电器用、电子及光伏玻璃用、锂电池隔膜用、研磨抛光用、高导热材料用和耐火材料用粉体材料等领域的精细氧化铝粉体。

#### （一）销售模式

公司产品销售地区主要为国内，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，少量通过贸易商销售。公司通常通过组织市场调研，参与行业展会和研讨会等方式搜集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，对潜在客户进行拜访与接洽。公司销售团队以产品划分，分别对产品需求、产品价位、交货方式、售后服务等进行商谈，待确定后与公司采购部、生产部等部门配合，及时安排采购事宜及生产排期，最终完成销售。

#### （二）采购模式

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工业氧化铝、白刚玉等，主要从国内供应商或贸易商处采购。公司经过多年的合作考察，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，采购部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，结合公司销售计划和在手订单情况，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、比价，洽谈合作相关事项。公司结合行业国家标准和生产技术、工艺路线、产品技术指标，制定进厂原材料验收标准，采购部跟踪进度完成采购计划。

#### （三）生产模式

公司主要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。销售部门根据历史销售情况及未来销售预期制定年度、月度销售计划，生产部门综合公司销售计划、产品类型、产线工况、安全库存等因素进行排产。在满足销售订单的情况下，也会基于自身对市场趋势的判断动态调整常规产品库存。同时，生产部门与公司技术部门、质量控制部门和销售部门紧密合作，保证及时完成生产计划，实现良好的生产过程控制，满足客户对供货时间、产品品质的要求。公司部分生产环节存在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的情形。委托加工模式下，一般由公司提供原材料和辅料并在合同中指定具体的生产技术指标，并派专员跟踪生产过程，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，待加工与加工完成的所有物料均归公司所有。公司与受托方以委托加工费的形式进行结算，受托方需确保加工产品符合质量要求，并按照约定的产品指标进行验收。公司一般会在合同中约定，外协加工厂商需严格按照公司委托的内容及要求从事加工活动，严格遵守商业秘密，不得向他人泄露。

#### （四）研发模式

公司研发部根据收集的市场信息进行综合评估，结合生产经营、市场实际需求以及自身技术优势进行可行性分析，最终制定研发计划，根据需求进行产品试制，试制合格样品由公司技术负责人或客户进行确认，并对生产部等相关部门进行技术指导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。

## 2.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67,125,965.78	518,772,879.88	9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426,479,605.53	436,710,237.88	-2.3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4.00	4.11	-2.68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26.56%	18.08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24.80%	15.82%	-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108,714,729.83	81,706,711.98	33.0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5,189,012.06	14,402,063.73	5.4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4,140,538.33	11,433,225.55	23.6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5,837,381.09	-4,185,280.22	-39.4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3.45%	3.24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3.21%	2.57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4	0.14	0.00%
利息保障倍数	43.42	127.09	-

## 2.3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2,071,077	30.22%	52,619,225	84,690,302	79.3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90,000	0.08%	12,692,880	12,782,880	11.9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6,345,900	6,345,900	5.95%
	核心员工	162,283	0.15%	9,571,080	9,733,363	9.12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74,056,925	69.78%	-52,019,225	22,037,700	20.6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32,061,080	30.21%	-12,692,880	19,368,200	18.15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6,583,600	25.05%	-6,345,900	20,237,700	18.97%
	核心员工	11,871,980	11.19%	-9,009,480	2,862,500	2.69%
总股本		<b>106,128,002</b>	-	<b>600,000</b>	<b>106,728,002</b>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<b>6,962</b>

## 2.4 持股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马淑云	境内自然人	25,033,600	0	25,033,600	23.46%	19,025,200	6,008,400
2	王威宸	境内自然人	10,641,600	0	10,641,600	9.97%	0	10,641,600
3	王超	境内自然人	7,981,200	0	7,981,200	7.48%	0	7,981,200
4	王定民	境内自然人	7,200,000	3,000	7,203,000	6.75%	0	7,203,000
5	王瑞杰	境内自然人	7,185,420	0	7,185,420	6.73%	0	7,185,420
6	王世贤	境内自然人	7,117,480	0	7,117,480	6.67%	343,000	6,774,480
7	创金合信基金—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—创金合信北交所精选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	2,528,821	2,528,821	2.37%	0	2,528,821
8	马淑荣	境内自然人	2,110,000	0	2,110,000	1.98%	130,000	1,980,000
9	黄建林	境内自然人	1,400,000	0	1,400,000	1.31%	1,062,500	337,500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富国积极成长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,007,640	178,770	1,186,410	1.11%	0	1,186,410
合计			69,676,940	2,710,591	72,387,531	67.82%	20,560,700	51,826,831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股东马淑云，股东王世贤：夫妻关系；

股东马淑云，股东王威宸：母子关系；

股东王世贤，股东王威宸：父子关系；

股东马淑云，股东马淑荣：姐妹关系；

股东王世贤，股东王定民：兄弟关系；

股东王世贤，股东王瑞杰：兄弟关系；

股东王定民，股东王瑞杰：兄弟关系；

股东王世贤，股东王 超：叔侄关系；

股东王定民，股东王 超：叔侄关系；

股东王瑞杰，股东王 超：叔侄关系。

**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、司法冻结股份**

适用 不适用

**2.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**2.6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**2.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**2.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## 第三节 重要事项

### 3.1 重要事项说明

无

### 3.2 其他事项

事项	是或否
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#### 3.2.1. 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资产情况

单位：元

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权利受限类型	账面价值	占总资产的比例%	发生原因
资金	现金资产	冻结	10,336,958.70	1.82%	司法冻结
ZL201010030227.2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1510332141.8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1922164799.9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1922165098.7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1921958440.2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1921958491.5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022104181.6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022101099.8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022101116.8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10710330.X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21399527.8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21399524.4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21399341.2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21399470.1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ZL202121399488.1	无形资产	质押	-	-	银行贷款
总计	-	-	10,336,958.70	1.82%	-

####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：

公司与金力股份诉讼纠纷，详情请见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之第四节“重大事项”之“二、重大事件详情”之“（一）诉讼、仲裁事项”，金力股份因该项诉讼申请冻结公司银行账户，截止报告期末合计冻结金额 10,336,958.70 元，涉及金额影响较小，后续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尽快申请解除冻结。

以上无形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均为公司融资进行担保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